

##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10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花房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谢小忠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提名王岩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提名何巧玲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王岩、何巧玲将与职工代表监事陈涛共同组成第七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中近两年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

以上提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拟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适当的修改，《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公司制度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日

##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岩：**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1年12月出生，硕士学位，毕业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历任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融资部员工、经理。截至本公告日担任北京市鑫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监事；北京世奥森林公园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监事、北京蓝岛大厦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科创空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华夏出行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经理、执行董事；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人、经理、执行董事。

王岩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七届监事会其他监事候选人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法人、经理、执行董事职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何巧玲：**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4年3月出生。历任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管控部总经理。

何巧玲女士持有本公司 2,588,991 股份，与第七届监事会其他监事候选人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唐凯为亲戚关系，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何巧女为姐妹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